

证券代码：002360

证券简称：同德化工

公告编号：2022-075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购对象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票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议案，公司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云升先生。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22 年 7 月 9 日。本次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今，张云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005.75 万股，持有数量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减持情况。

2022 年 12 月 20 日，张云升先生出具了《关于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计划的承诺函》，承诺函内容如下：

“1、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起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前，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及通过本次发行取得的股份，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不通过任何方式进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行为；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3、本承诺的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具有约束力；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主体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情况，则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此外，2022年7月8日，公司与张云升先生签订了《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张云升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张云升先生承诺，其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在本次发行完成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

特此公告。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2日